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恢复东莞市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虎门竹洲分店医保服务的通知 (20230919020)

各医疗保障分局、各定点零售药店：

从即日起恢复东莞市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虎门竹洲分店的医保服务协议，开展相关医保服务工作。

特此通知。

